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淑貞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傳真：03-8220602
電子信箱：pn7516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300281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30028115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02811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112年至114年「闔家安康」-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
第1年度保險期間，將於113年3月31日屆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人事總處)113年2月2日總處給字第1134000254號書函辦理，並隨文檢附該書函及其附件各1份。
- 二、查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凱基人壽，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自113年1月1日起更名為凱基人壽)前經人事總處公開徵選，獲選承作旨揭保險業務，辦理期間自112年4月1日0時起至114年3月31日24時止，為期2年。第1年度保險期間將於113年3月31日屆期，為維護在保者之保險權益，爰請轉知上開屆期訊息。
- 三、檢送旨揭保險113年度投保方案及加入表各1份(保險期間自113年4月1日0時起至114年3月31日24時止)，請逕至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>)最新消息、給與福利處「福利文康」區及公務福利e化平台下載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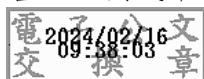
113/02/16



用。又目前凱基人壽就本保險專案部分，提供相關宣導說明及文件收送服務，各機關如有相關需求，請逕洽該公司瞭解辦理，洽詢電話:0800-098-889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04

線